##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1 學期 高二國語朗讀比賽實施計畫

一、目 的:為提高學生國語文興趣,增進學生語文表達能力,特舉辦本活動。

二、舉辦時間:11月9日(四)下午13時10分

三、比賽地點:莊敬大樓3樓 國文專科教室

四、參加對象:高二學生

## 五、 報名方式:

(一) 各班選派一名參加。若欲再推薦一名參賽,則需由國文科任課教師簽名推薦。

- (二)高一下獲全校前三名者,須參加比賽,不佔班級名額。請學藝股長將上述同學直接填寫於報名表內。
- (三) <u>9月11日(一)至9月15日(五)中午12:30前</u>,將名單送交教務處教學組 六、 比賽要點:
  - (一) 朗讀時間:每人3分鐘,上臺前8分鐘當場抽題。
  - (二) 計時標準:

	二聲短鈴
國語朗讀	3分鐘 演講員請下臺

- (三) 評分標準:
  - 1.語音(發音及聲調):占50%(以一字多音審定表為主)。
  - 2.聲情(語調、語氣):占40%。
  - 3. 臺風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: 占 10%。
- (四) 比賽序號:**9月22日(五)下午15時在莊敬大樓3樓閱覽室**由教學組公開抽 籤決定(9月27日下午公佈於學校首頁)

## 七、獎勵辦法:

- (一) 取前三名(六人),由學校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
- (二)經校內高一二朗讀比賽後產生之前二名同學,得參加儲訓,最終擇優2名 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語文競賽。

## 八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 請於下午 12:45 時至比賽地點報到。
- (二) 參賽同學抽到題卷後,可在題卷上加註標點符號,但除字典、辭典外,不得參 閱及使用其他書籍、3C 設備等工具。
- (三)無故缺席者需公共服務3小時。

九、國文朗讀篇目: 將另行公告於學校首頁「最新消息」欄。

十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